

收文編號：1100001005

議案編號：1100222071000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3月3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42

案由：大陸委員會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大陸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19 日

發文字號：陸聯字第 1100600084D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關於大院審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事項，凍結本會第 3 目「經濟業務」項下「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預算新臺幣 50 萬元，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乙案，謹檢送相關報告如附，至初公誼。

說明：依據大院 110 年 1 月 29 日通過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事項第(五)案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內政委員會、立法委員張宏陸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洪孟楷國會辦公室、本會經濟處、本會主計室、本會聯絡處（均含附件）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

大陸委員會
110 年度預算解凍報告 -
決議事項第（五）案

報告機關：大陸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一、案由

(一) 依據大院通過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事項第 (五) 案辦理。

(二) 110 年度大陸委員會預算第 3 目「經濟業務」項下「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編列 1,046 萬 3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大陸委員會協調相關部會針對臺商回臺投資及臺商中國大陸在地服務企劃方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1、為加強對經貿團體之聯繫、溝通及協助，大陸委員會針對臺商輔導工作，提供切合需求之服務，因應美中貿易衝突及中國大陸投資政策改變，必須提供相對之援助，以利臺商回臺投資、降低投資風險及提升競爭力等，爰第 3 目「經濟業務」項下「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編列 1,046 萬 3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大陸委員會協調相關部會針對臺商回臺投資及臺商中國大陸在地服務企劃方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2、有鑑於陸委會藉 110 年度公務預算書中，揭示將加強推動「陸委會臺商窗口」計畫，然

而卻未見預算編列作業，以及在施政措施上，有所加強之具體新意處；復以多項預算子計畫內容，皆需藉赴大陸地區辦理考察及交流，實難以藉新冠肺炎未歇之際，再有相關執行可能。再者，查 110 年度公務預算相比 109 年度，整體再增加 40,132 千元之多，實有疑義。爰此，提案刪除 110 年度大陸委員會公務預算總歲出 5%，並另凍結 15%。俟後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辦理情形

(一) 經濟部「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相關說明

1、方案背景及具體作法

為因應美中貿易爭端，已有臺商表達回臺投資意願，政府掌握契機，自 107 年 10 月起規劃推動「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此方案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推動為期 3 年，由「投資臺灣事務所」為單一服務窗口，指派專人擔任投資人之天使，提供專人專案客製化服務。以廠商五大需求為導向，推出滿足用地需求、充裕產業人力、協助融資、穩定供應水電，以

及提供稅務服務等措施，協助臺商將高階產線移回臺灣。

2、辦理成效

截至本(110)年 1 月，已有 209 家廠商通過審查，總投資金額約為新臺幣 7,925 億元，預估可創造本國就業人數約 65,552 人。預估截至本年底前到位總金額約逾 6,900 億元。例如智邦、啟碁、緯穎、國巨、技嘉、慶豐富、迅得機械等廠商均已完成投資。

在美中貿易科技戰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蔓延後，反全球化浪潮與美中競逐成為常態，經濟部將持續推動臺商回臺方案，鼓勵赴陸臺商移回核心高階產線，進一步帶動國內供應鏈廠商在臺投資，加速升級轉型、重塑產業結構，讓投資成為本年經濟成長動能。

(二) 陸委會「在地服務」相關說明

1、去(109)年辦理情形

臺商在地服務係接受國內民間團體申請經費補助，在中國大陸與臺商協會共同辦理有關臺商教育訓練及經營管理輔導等活動，就近提供臺商經營發展所需之實務協助。臺商藉由

參與在地服務相關活動，有助於增進臺商在中國大陸之投資經營能力，並提供臺商彼此聯繫溝通之機會，對於凝聚臺商力量有正面效益。

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去年度暫無法由臺灣派員赴陸辦理「臺商在地服務」等相關活動，調整由臺灣團體在大陸之駐點或在陸之臺灣專家學者提供服務，不另自臺灣派員。去年本會補助臺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補助 300 千元）、臺北企業經理協進會（補助 99.5 千元）等 2 單位在中國大陸辦理「臺商在地服務」共計 399.5 千元，共辦理 8 場次（辦理地點在江蘇、浙江、湖北與廣東等四省地區城市），提供在陸臺商因應疫情之經營措施，並掌握當前中國大陸投資經營所需資訊，包括投資經營法規、企業經營實務與商機發掘等。

2、本年辦理規劃

因美中貿易衝突及疫情影響，臺商可能規劃回臺、轉往第三地投資或留陸發展。對於在陸臺商，本會將延續去年作法，由在中國大陸有駐點或專家之團體，組織當地臺灣專家學者提供服務，不另自臺灣派員，並視中國大陸當地臺商需求，調整服務能量。另對於因疫情留在臺灣的臺商、臺幹，將針對其回臺投資、南

向布局或其他經營需求，評估委由相關團體在國內提供資訊、諮詢或教育訓練等專業服務。

國際疫情、美中貿易衝突持續發展，加劇臺商經營困難及變數，政府會持續強化臺商服務相關工作，協助臺商轉型升級與提升競爭力，減少在中國大陸投資可能風險，並凝聚臺商對政府的向心力。

(三)「陸委會臺商窗口」計畫相關說明

1、計畫內容及具體作法

「陸委會臺商窗口」計畫，主要經由大陸臺商輔導及服務工作，落實臺商投資權益保障及提升競爭力。計畫主要內容包含：

- (1)執行「臺商張老師計畫」，委託民間團體邀集會計師、律師、專家學者等組成臺商張老師服務團隊，設置臺商窗口專線服務，提供書面及現場諮詢服務。
- (2)推動「大陸臺商資料庫與全球資訊網計畫」，設置鏈結多元資訊之網站平臺，提供臺商兩岸經貿即時之相關資訊。
- (3)每年補助相關產業或專業團體，與當地臺商協會合作辦理「在地服務」，藉此表達政府對臺商的重視與關懷，以協助臺商因應

中國大陸法令變革，提升產業競爭力。

2、110 預算編列說明

上述計畫屬常態性業務，依照 110 年度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中經濟業務「03 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部份，「陸委會臺商窗口」計畫已編列：(1)提供臺商投資經營與生活等面向之即時與便捷資訊 (大陸臺商資料庫與全球資訊網計畫)2,600 千元、(2)依據臺商需求編撰臺商經營實務系列書籍 665 千元、(3)推動臺商窗口專業諮詢及相關服務業務 (臺商張老師計畫)2,500 千元、(4)派員赴中國大陸考察，了解中國大陸臺商經營現況 100 千元、(5)提供臺商在地服務 4,598 千元。

3、110 年規劃

「陸委會臺商窗口」計畫除赴陸考察 100 千元外，本年僅有臺商在地服務有在陸辦理需求。為避免造成國內防疫負擔，109 年起已修正推動作法，原則上由在陸有駐點或專家的團體，組織當地臺灣專家學者提供服務，不另自臺灣派員 (臺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在陸設有分支機構，臺北企業經理協進會受託提供臺商張老師團隊服務，亦規劃在陸臺商張老師就近提供服務)；110 年度

除強化在陸服務能量外，另評估針對疫情留在臺灣的臺商、臺幹，提供適切需求服務。

考量美中貿易衝突後，大型臺商可透過全球布局將產線移往第三地因應，中小型臺商應變能量不足，多藉中國大陸擴大內需政策，轉攻內需市場，近期疫情蠢蠢欲動，加劇臺商經營困難及變數，擬強化辦理相關臺商服務，以協助臺商因應變局及提升競爭力。

三、結語

陸委會臺商服務已發揮實質效益，因應美中貿易衝突及中國大陸投資政策改變，為加強臺商輔導及服務工作，以利臺商回臺投資、降低投資風險及提升競爭力，並表達對中國大陸臺商之關心，有必要持續強化臺商服務諮詢、輔導等工作，敬請大院同意解除凍結，准予動支相關經費。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